

六安市霍邱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一、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2		42		24	18	26.52		26.52		17.96	8.5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二、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六安市霍邱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63.1%，较上年增加 21.58 万元，增长 436.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市委市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 9 月上划，2024 年

9月至12月共四个月发生的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公务接待费计入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统计月数不一样，引起2025年三公经费决算数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六安市霍邱县生态环境分局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8.56万元，占32.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7.96万元，占67.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较上年减少0万元，下降0%。原因是2025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计划。故2025年六安市霍邱县生态环境分局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24万元，支出决算为17.96万元，完成预算的74.8%；较上年增加13.02万元，增长263.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市委市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主动压减开支，二是加强公务用车日常使用管理。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9月上划，2024年9月至12月共四个月发生的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计入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统计月数不一样，引起2025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增加。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较上年减少0万元，下降0%。2025年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24万元，支出决算为17.96万元，完成预算的74.8%；较上年增加13.02万元，增长263.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主动压减开支，二是加强公务用车日常使用管理。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9月上划，2024年9月至12月共四个月发生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计入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统计月数不一样，引起2025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数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包括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主要用于车辆加油支出、车辆维修支出、过路费支出、车辆保险费支出。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六安市霍邱县生态环境分局机关及所属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6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18万元，支出决算为8.56万元，完成预算的47.6%；较上年增加8.56万元，增长1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规定，控制标准和陪餐人数。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9月上划，2024年9月至12月发生的公务接待费计入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而2024年9月至12月的公务接待费未在2024年年末及时支出，引起2024年公务接待费决算为零。2025年六安市霍邱县生态环境分局国内公务接待共112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971人次（其中外事接待0人次）。主要是用于接待中央、省、市环保督察及局各部门业务指导、上级对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核查验收、招商引资、跨县区工作交流等。经费使用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六安市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管理暂行办法》（财行〔2015〕236号）等相关规定。